**第24屆輔大盃擊劍邀請賽競賽規程**

一、活動宗旨：為提昇社員舉辦大型比賽之能力與強化社員對擊劍運動的認識，並促進校際間的交流，達到以劍會友的目的，進而推廣擊劍活動與培養擊劍人才，特舉辦此活動。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中華民國擊劍協會

三、主辦單位：輔仁大學

四、承辦單位：輔仁大學擊劍社

五、協辦單位：輔仁大學體育室、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

六、比賽日期：110年1月2-3日(星期六、日兩天)

七、比賽地點：泰山體育館（新北市泰山區公園路54號）

八、比賽項目：

|  |  |  |
| --- | --- | --- |
| 日期 | 1月2日（星期六） | 1月3日（星期日） |
| 項目 | 男子鈍劍團體女子銳劍團體男子軍刀團體國小鈍劍團體國小軍刀團體 | 男子銳劍團體女子鈍劍團體女子軍刀團體國小銳劍團體 |
| 附註 | 單項隊伍數如不超過4隊將不舉行單淘汰賽，以預賽排名取前兩名頒發獎項。 |

九、報名辦法：

（一）組隊方式：自由組隊，**每人單項限報一隊，不同天可跨項，當天不得跨組跨項，**國小組不分男、女各單位自由組隊**(※身份需是國小學生)**

（二）報名費：每隊新台幣貳仟元整

【內含當天比賽選手點心、飲料及保險】

（三）報名方法：

* + - 1. 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09年12月14日（週一）止。
			2. e-mail報名表：請將報名表郵寄至fencingfju@gmail.com ，信件主旨為『**報名單位-輔大盃報名資料**』，如：輔仁大學-輔大盃報名資料。
			3. 寄出報名表後，二日內如未收到回信，請主動來電確認相關報名資料。
			4. 4. 報名費請於報名時將款項匯入此帳戶。匯款帳號700-24413760438354(郵局代號 700 輔仁大學郵局；戶名：輔大擊劍社葉姿庭)；繳費時請註明單位、繳交報名表時亦請附上匯款證明。收據由社團開立(非學校正式核銷收據)，並於比賽當天交付予各校。
			5. 如有任何疑問請電話聯絡：吳守濂0923-932256、蔡嘉恩：0978166273

十、裁判：

 **請各單位每兩隊派一位隨隊裁判，（請註明裁判是否兩天都會到會場）如未派隨隊裁判，或隨隊裁判當天未及時到場，每兩隊酌收新臺幣500元裁判費。**

十一、競賽方法：

（一）初賽採分組循環，複賽採單淘汰方式。**（賽程時間表與複賽錄取隊數標準會請協會於比賽前公告。）**

（二）選手參加之項目、個人資料與秩序冊編列有誤，請於領隊會議中提出，**領隊會議結束後將不予修改**。

十二、比賽規則：

比賽採F.I.E規則，本競賽規程若有未盡事宜之處，得由大

會適時修正並當場公佈之。

**※傷停時間為5分鐘。**

**※團體賽連場沒有休息時間。**

**※面罩、擊劍服(需有 350N 以上標章)，劍服、劍褲、手套不能有破損。**

**國小組團體賽賽制 45點/九回合/每回合兩分鐘。**

**國小組比賽用劍自行選擇。**

十三、獎勵方式：

各組取前四名（三、四名並列），頒發獎章及獎狀乙紙。

十四、一般規定：

 （一）參賽選手應於賽前至比賽地點集合，如經大會廣播三次

 而未至比賽地點準備者，以棄權處分。

 （二）參賽選手之貴重物品請隨身攜帶，如有損壞遺失，大會

 恕不賠償。

 （三）參賽選手享有由本會所投保之公共意外責任險。

 （四）參賽選手如有疑問，請至大會申訴，嚴禁破壞會場秩序，

 如有上述情形發生，棄權處分。

十五、交通資訊：

地址：泰山體育館（新北市泰山區公園路54號）

搭捷運轉公車：

1. 由台北車站搭捷運至捷運西門站：轉乘637路線公車
2. 由台北車站搭捷運至捷運民權西路站：轉乘638、801路線公車
3. 由台北車站搭捷運至捷運新浦站：轉乘99路線公車至海山里、盲人重建院或輔大站皆可，再轉乘637、638、801以及10號公車(樹林-淡海)
4. 永寧站捷運站轉搭44路公車

公車轉公車：

1. 299公車路線由台北車站起-新莊經：台北車站-三重中華路口-新莊中山路口-化成路-幸福路-新莊中華路-復興路-新泰路-新莊中正路-輔仁大學-建國一路總站。搭到中正路轉搭三重客運。
2. 三重客運637、638、801
3. 指南客運1501、1502、1503、1510、1015，同榮站下車沿公園路步行150公尺

十六、**停車資訊：有鑑於體育館停車場車位有限，強烈建議您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往，抑或是可以參考當地其他停車場，如泰山區義學立體停車場(新北市泰山區明志路二段188號；步行約10分鐘)、泰山公有零售市場所屬停車場(新北市泰山區仁愛路；步行約10至15分鐘)或是文程停車場(新北市泰山區文程路123-1號；步行約10至15分鐘)**

十七、

(一)有鑑於目前疫情影響，若比賽前十四日有以下狀況，禁止參賽：

1. 類流感、流感或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2. 疑似上呼吸道症狀、胸悶胸痛、肺炎症狀。

3. 發燒、畏寒、肢冷、關節痠痛等疑似流感或冠狀病毒之症 狀。

4. 持有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立之居家隔離通知書、居家檢 疫 通知書、健康關懷通知書或自我健康管理通知書。

5. 與疑似或確診病患直接或間接接觸。

6. 具國外旅遊史者(包括轉機國家)。

7. 患有慢性疾病或自我評估健康狀況欠佳。

 各參賽隊伍亦須將TOCC健康評估表請於比賽當日繳納

(二) 於比賽布置階段已將場地器材、桌椅用漂白水、酒精消毒；比 賽期間於比賽賽場出入口設置人員測量體溫並設置乾洗手以供消毒； 人員進出都應穿戴口罩。

(三) 所有工作人員及參與人員皆於簽到表確實簽到。活動現場將排 定座位並於現場拍下參與人員照片，以作後續檢疫工作備用。

(四) 發現有發燒、咳嗽、呼吸困難等症狀或其他任何身體不適者， 經主辦單位討論，有權立即停止活動。

十八、本辦法如未盡周詳，得由大會召開會議適時修正之。

**第24屆輔大盃擊劍邀請賽報名表**

單位名稱： 領 隊： 教 練： 電話：

01/02隨隊裁判(劍種-姓名-聯絡手機）

01/03隨隊裁判(劍種-姓名-聯絡手機)

|  |  |  |  |  |  |
| --- | --- | --- | --- | --- | --- |
| 項目 (隊名) | No. | 姓名 | 出生年月日 (民國) | 身分證字號 | 備註（外國籍請註明國家）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複製

TOCC評估表

姓名：　　　　　　　　身分證字號：　　　　　　　　　　　體溫：　　℃

一、近期是否有以下症狀：

□發燒（≧38℃）　　□咳嗽　　　　□喘　　　□流鼻水　　□鼻塞

□喉嚨痛　　　　　　□肌肉痠痛　　□頭痛　　□極度疲倦感

※如有上述症狀之一，請提醒配戴口罩。

□以上皆無

二、請問您最近14日內旅遊史（Travel）

□有國內旅遊，旅遊城市、景點與交通方式：

□有國外旅遊，交通方式：　　　　，目的地(包含轉機或船舶停靠曾到訪)：

□中國（省份與城市：　　　　　　　　　　　　　　）□香港□澳門

□中港澳以外的國家與城市：

□無國內外旅遊

三、您的職業別(Occupation):

□醫事機構工作者□禽畜販賣業者□航空服務業工作者□其他

□無

四、接觸史(Contact):

□發燒或類流感症狀的患者接觸　□禽鳥類接觸：如雞、鴨等

□畜類接觸：如豬、貓、狗等　　□其他

□以上皆無

五.近一個月內群聚史(Cluster)：

(1)同住家人正在

□居家隔離　□居家檢疫　□自主健康管理（到期日：　　月　　日）

□以上皆無

(2)家人/朋友/同事狀況

□家人也有發燒或類流感症狀 □朋友也有發燒或類流感症狀

□同事也有發燒或類流感症狀 □其他

□以上皆無

六、備註：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